

其他事項說明

海關緝私案件減免處罰標準第四條修正草案

一、機關聯絡人資訊：

- (一) 承辦單位：財政部關務署關務查緝組
- (二) 地址：臺北市大同區塔城街13號
- (三) 聯絡人：廖稽核
- (四) 電話：02-25505500 分機 2958
- (五) 傳真：02-25508100
- (六) 電子郵件：doi@customs.gov.tw

二、補充資訊：

(一)曾考慮之主要替代方案：

無。

(二)用於支持法規之相關資訊(包括可合理取得之科學、技術、經濟等資訊)：

無。